

# 枣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枣发改粮食[2021]129号

## 枣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方案

各区（市）发改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国新粮油发展集团：

按照市食药安办工作安排，我市计划6月20日启动2021年度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为切实做好宣传周筹备工作，现制定方案如下：

### 一、活动主题

2021年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的主题为：“尚俭崇信 守护阳光下的盘中餐”。

### 二、宣传重点

1. 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围绕宣传周主题，突出宣传“尚俭崇信”的食品安全理念。

2. 集中展示我市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助力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维护食品安全方面的新思路新举措新成效。

3. 引导粮食行业市场主体严格自律，树立风险防控意识，提升管理水平，对从业人员广泛开展诚信守法教育，营造尚德守法的市场环境，促进企业诚信守法经营。

4. 倡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食品安全治理，加强科普宣传，强化风险交流，推动提升公众食品安全素养，弘扬勤俭节约传统美德，树立科学消费理念，营造良好食品安全氛围。

### 三、活动安排

1. 各区（市）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组织开展本地域“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 粮食质量安全宣传日”活动。

2. 开展粮食标准、质量监管和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建设的相关宣传活动。

3. 国新粮油发展集团和滕州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依托市（县）级粮食质检站开展“粮食实验室开放日”活动。

### 四、活动要求

1. 高度重视。将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作为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推动实施食品安全战略的重要抓手，带动全社会积极参与食品安全治理、推动形成共治共享格局。

2. 加强领导。各单位要认真组织，加强人员和经费保障，确保各项活动顺利进行并形成规模声势。

3. 增强实效。使用统一的“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标志。

围绕宣传重点，开展丰富多彩、互动性强的传播活动。

请各单位要及时总结宣传周活动的成效和经验，保留好资料，为年底市及区（市）级相关考核奠定基础。总结报告（图片资料）于7月9日前报市发改委仓储与产业科，

联系人：张磊

联系电话：13963217976

邮 箱：zsfsgwcccyk@zz.shandong.cn

枣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6月15日



---

枣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6月15日印发